

证券代码：000416 证券简称：民生控股 公告编号：2016-53

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股票复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
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重大事项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民生控股，证券代码：000416）自2016年9月30日开市起停牌，2016年10月18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继续停牌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9月30日、10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、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披露的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40）、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43）。停牌期间，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。

公司于2016年10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(临时)会议，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的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、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披露的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》等相关公告。根据证监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2016年10月27日开市起继续停牌。

2016年10月28日，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出的非许可类

重组问询函[2016]第 19 号《关于对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》（以下简称“问询函”）。针对问询函中提及的事项，公司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就问询函所提问题进行了回复，对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等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了修改、补充，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、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披露的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》等相关文件。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1 月 2 日开市起复牌。

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能否获得股东大会审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日